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27029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02日

商 标

恺睿

申请 人 广东恺睿教育发展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古鉴村凤新路13号二层之八

代理机构 北京四海龙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未加工或半加工普通金属；钢管；金属环；金属焊丝；铁矿石